

新北市立金山高級中學 函

地址：208新北市金山區美田里文化二路2號

承辦人：梁榕真

電話：02-24982028 分機240

傳真：02-24984219

電子信箱：10402@cshs.ntpc.edu.tw

受文者：新北市淡水區鄧公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新北金高科字第11587890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校自造教育及科技中心承辦「115學年度科技教育總體計畫之子計畫1」，提供服務區內各校申請科技推廣經費補助，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15年8月25日新北教研資字第1151677701號來文辦理。

二、貴校屬本中心服務區；

(一)本中心學年度各項活動即時訊息皆公告於「北海岸科技特色發展社群」群組，請各校承辦人務必加入群組(<https://forms.gle/pCyid5k8aCRBZXhr5>)，以利即時聯繫通知。

(二)為鼓勵北海岸地區非山非市及偏鄉各國中小開發科技領域、創客、科議、資議課程，本中心承辦旨揭計畫，提供經常門經費2萬元補助申請，協助服務區內學校開設至少2場教師研習或4場學生課程活動（亦可1場教師研習及2場學生課程活動），並開放設備飄移借用。

(三)前述研習時數或課程成果將由本中心上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公告與國教署課程平台分享。

三、若有意願申請之學校，請於115年9月29日星期二中午前聯繫本中心，本中心承辦人員將透過群組轉知相關訊息。

四、本案執行期程為115年9月1日起至12月12日止。

正本：新北市立竹圍高級中學、新北市立淡水國民中學、新北市淡水區中泰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天生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屯山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文化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水源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竹圍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育英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坪頂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淡水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新市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新興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鄧公國民小學、新北市淡水區興仁國民小學、新北市立三芝國民中學、新北市三芝區三芝國民小學、新北市三芝區橫山國民小學、新北市三芝區興華國民小學、新北市立石門實驗國民中學、新北市石門區石門國民小學、新北市立老梅實驗小學、新北市石門區乾華國民小學、新北市金山區三和國民小學、新北市金山區中角國民小學、新北市金山區金山國民小學、新北市金山區金美國國民小學、新北市立萬里國民中學、新北市萬里區大坪國民小學、新北市萬里區大鵬國民小學、新北市萬里區炭腳國民小學、新北市萬里區野柳國民小學、新北市萬里區萬里國民小學、新北市立平溪國民中學、新北市平溪區十分國民小學、新北市瑞芳區瑞亭國民小學、新北市貢寮區和美國民小學、新北市貢寮區福連國民小學、新北市貢寮區澳底國民小學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